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2-03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由董事会秘书以微信的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上午 11 时采用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
4.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已经到账，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和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按照公司制定的流程进行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2022-05)。

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使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2022-06)。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